

# 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|        |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信息发布单位 | 修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| 申请审查时间 | 2023 年 10 月 12 日 |
| 信息制作科室 | 食品安全协调股    | 科室办公电话 | 2117607          |
| 信息发布员  | 徐芳         | 办公电话   | 2117618          |
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

修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第二期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通告
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

经审核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范静捷

2023 年 10 月 12 日
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

王正明

2023 年 10 月 12 日

单位分管领导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

李红强

2023 年 10 月 12 日

单位主要领导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

薛亚超

2023 年 10 月 12 日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；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一般业务信息由分管领导审查签字，重要信息由单位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(3)通过政府网站后台发布政府信息时，须将填制好的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》拍照后插入 Word 文档并转换为 PDF 格式，文档名称格式一律设定为：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，发布信息时，应将此文档作为附件插入所发布信息的底部左下方，并与正文用间隔线隔开。